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 Asia Data Holdings Inc.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5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20,166	20,258
銷售成本		<u>(5,719)</u>	<u>(10,206)</u>
毛利		14,447	10,052
其他收入		33	84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	10,994
就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1,427)	(1,844)
行政開支		(5,451)	(8,527)
研發開支		(499)	(2,213)
融資成本	6	<u>(3,156)</u>	<u>(3,097)</u>
除稅前溢利	7	3,947	6,207
所得稅抵免	8	<u>–</u>	<u>22</u>
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3,947	6,229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的期內溢利	9	<u>–</u>	<u>4,897</u>
期內溢利		<u>3,947</u>	<u>11,126</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421</u>	<u>2,87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421</u>	<u>2,870</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5,368</u></u>	<u><u>13,996</u></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2	27,362
—非控股權益		3,795	(16,236)
		<u>3,947</u>	<u>11,126</u>
來自以下項目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152	9,470
—已終止業務		—	17,892
		<u>152</u>	<u>27,362</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9,367	33,451
—非控股權益		(23,999)	(19,455)
		<u>5,368</u>	<u>13,996</u>
來自以下項目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29,367	13,355
—已終止業務		—	20,096
		<u>29,367</u>	<u>33,451</u>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基本及攤薄 (港仙)		<u>0.01</u>	<u>2.5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港仙)		<u>0.01</u>	<u>0.89</u>

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以港元列值)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使用權資產		727	1,063
		<u>727</u>	<u>1,063</u>
流動資產			
存貨		10,00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02,050	42,9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372	42,6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6	32,105
		<u>132,088</u>	<u>117,69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75,077	87,192
租賃負債		689	666
借款		32,279	13,596
可換股債券		67,853	65,402
		<u>175,898</u>	<u>166,856</u>
流動負債淨值		<u>(43,810)</u>	<u>(49,16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3,083)</u>	<u>(48,100)</u>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60</u>	<u>411</u>
	<u>60</u>	<u>411</u>
負債淨額	<u>(43,143)</u>	<u>(48,51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654	10,654
儲備	<u>(82,976)</u>	<u>(84,54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72,322)	(73,895)
非控股權益	<u>29,179</u>	<u>25,384</u>
總虧絀	<u>(43,143)</u>	<u>(48,51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值)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07年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從事提供大數據服務。於下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誠如附註9及14進一步披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完成出售本公司當時全資附屬公司Pan Asia Data (BVI) Inc. (「PAD (BVI)」)的全部股權。由於PAD (BVI)及其附屬公司構成第三方支付服務業務的獨立經營分類，因此將其分類為已終止業務。因此，與已終止業務相關的若干比較資料已重新呈列。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虧絀淨額分別約為43,810,000港元及43,143,000港元。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拖欠償還本金額為46,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約為21,853,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於本中期期間，獨立第三方何堅就本公司一項指稱金額約為6,179,000港元的財務義務(當中包括指稱未償還本金3,629,000港元及指稱應計利息2,550,000港元)，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對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公司清盤程序2026年第53號)(「該呈請」)。該等負債總額約為74,032,000港元，超過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666,000港元。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鑑於該等情況，董事正採取下列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並應對該呈請，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 (i) 在法律及財務顧問的協助下，本公司一直在積極推進擬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70條以安排計劃方式實施的建議債務重組(「建議重組」)。建議重組旨在為根據將與債權人協定的條款結算及理順本公司現有債務義務提供一個框架，以期為本公司日後的資本結構提供可持續性。建議重組的詳細條款目前正透過與相關債權人及利益相關者進行談判而敲定；
- (ii) 就建議重組而言，本公司正考慮進行一項集資活動，其所得款項擬用於促進落實建議重組。本公司正與相關方就建議集資活動進行磋商，其條款尚未敲定；

- (iii) 本公司正與其債權人就重組其申索進行積極及具誠意的磋商，並一直尋求債權人原則上支持建議重組，以及支持本公司向法院申請將該呈請聆訊押後一段合理期間，以容許建議重組得以推進，並根據相關法定程序提交予債權人批准。根據本公司收到的反饋，法定多數債權人將支持建議重組；
- (iv) 透過贖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取得款項；
- (v) 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已提供並將繼續提供財務支持，以使本集團能夠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15個月內持續經營；及
- (vi) 管理層亦考慮於必要時採取措施加快收回未償還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探索其他債務或股權融資安排。

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報告期末後起計不少於15個月的期間。彼等認為，假設所有上述計劃及措施均成功落實，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履行其自報告期末後起計至少15個月內到期的財務義務。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惟本集團是否能夠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包括(i) 建議重組是否將按所有相關方均可接受的條款成功實施，(ii) 集資活動是否成功進行，(iii) 是否將獲得所需的債權人及法院批准，(iv) 該呈請是否將被撤回或駁回，及(v)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贖回金額於年末是否將等於公允價值。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其可能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或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撥備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任何該等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如適用）除外。

除應用下文所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導致額外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準則於本集團於2026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的分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提供大數據服務		
－數據分析服務	<u>20,166</u>	<u>20,258</u>
確認收入的時間		
－某一時點	<u>20,166</u>	<u>20,258</u>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及使用的內部報告釐定經營分類，以作出策略決定。

誠如附註1、9及14所詳述，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涉及第三方支付服務的經營分類已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PAD (BVI) 後終止。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營運活動歸屬於專注於大數據服務分類的單一經營分類。因此，除本集團整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外，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其他獨立財務資料。據此，僅呈列整體實體披露及地區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歸屬於單一地理區域（即中國），故並無呈列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分類資料獨立分析。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	961
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	—	5,008
租賃終止之收益淨額	—	5,163
匯兌虧損淨額	—	(4)
其他	—	(134)
	<u>—</u>	<u>10,994</u>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673	480
租賃負債利息	32	166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開支	2,451	2,451
	<u>3,156</u>	<u>3,097</u>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	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6	609
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1)	(121)

8 所得稅抵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遞延稅項抵免	—	(22)

9 已終止業務

誠如附註1及14所詳述，本集團已於2025年6月16日完成出售PAD (BVI)的全部股權。由於PAD (BVI)及其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的所有第三方支付服務業務，並構成獨立經營分類，因此被分類為已終止業務。

期內，來自已終止第三方支付服務業務的溢利／（虧損）載列如下。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6月16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間已終止業務虧損	—	(28,970)
出售已終止業務的收益 (見附註18)	—	33,867
	—	4,897

已終止業務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16日止期間之業績（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載列如下：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6月16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2,544
銷售成本	—	(1,417)
毛利／（損）	—	1,12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53)
分銷及銷售開支	—	(865)
行政開支	—	(7,107)
融資成本	—	(22,049)
除稅前虧損	—	(28,947)
所得稅開支	—	(23)
期內虧損	—	(28,970)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6月16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
就下列各項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	(17)
—其他應收款項	—	70
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	—

已終止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淨值如下：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6月16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	7,61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	(7,5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36

10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52	27,362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業務期內溢利	—	17,892
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溢利	152	9,470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065,454**1,065,454**

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原因為該等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已終止業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終止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每股1.7港仙，乃根據已終止業務之期內溢利約17,892,000港元及上文詳述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分母計算。

11 股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6,196	9,259
減：信貸虧損撥備	(346)	(316)
	<u>15,850</u>	<u>8,943</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u>86,200</u>	<u>33,990</u>
	<u>86,200</u>	<u>33,990</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02,050</u>	<u>42,933</u>

客戶的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3,575	4,031
31至60天	—	971
61至90天	—	932
91至180天	635	2,740
逾180天	1,640	269
	<u>15,850</u>	<u>8,943</u>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約15,850,000港元（2025年：8,943,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在逾期結餘中，約2,275,000港元（2025年：3,009,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更長時間，且並不被視為違約，原因為過往各客戶並無出現拖欠付款的情況。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5年12月31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中的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款項約為408,000港元，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2,446	47,447
應計員工成本	7,853	7,9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778	31,760
	<u>75,077</u>	<u>87,192</u>

向供應商購買貨品及供應商所提供服務的信貸期為30至6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202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6,444	12,340
31至60天	—	800
61至90天	—	704
逾90天	36,002	33,603
	<u>42,446</u>	<u>47,447</u>

於2026年6月30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中乃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約16,821,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17,421,000港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14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5年3月27日，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現金代價1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PAD (BVI) 的全部股權。PAD (BVI) 及其附屬公司從事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的公告及2025年5月30日的通函內。該出售事項於2025年6月16日完成。

PAD (BVI) 及其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負債淨值如下：

	千港元
所出售的負債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1
存貨	1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8,680
受限制銀行存款	78,8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0,782)
應付罰款	(96,227)
借款	(68,531)
	(45,763)
出售收益 (附註9)	33,867
非控股權益	31,273
出售時釋放儲備	(19,377)
以現金償付的總代價	—*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總現金代價	—*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7)
	(727)

* 指1港元。

PAD (BVI) 及其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於過往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所帶來之影響於附註9中披露。

15 報告期後事項

除附註1所披露的清盤呈請外，本集團有以下期後事項：經本公司與該呈請的呈請人磋商後，雙方向法院提出共同申請，致使聆訊其後押後。於2026年7月29日，高等法院頒令將該呈請的聆訊進一步延期至2026年9月30日。有關該呈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9日、2026年4月8日、2026年6月24日及2026年7月29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財務概覽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保持穩定，透過提供大數據服務錄得綜合收益約20,166,000港元（2025年：20,258,000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溢利減少至約3,947,000港元（2025年：6,229,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確認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2025年：5,008,000港元）及終止租賃的收益（2025年：5,163,000港元）導致其他收益減少，惟部分被毛利改善所抵銷。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約為152,000港元（2025年：9,470,000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約為0.01港仙（2025年：0.89港仙）。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負債淨值約為0.04港元（2025年12月31日：0.05港元）。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不會派付及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5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大數據挖掘、建模及整體分析的開發，以及提供數字風險管理、IP端口採購及其他大數據服務。本集團構建起獨立「軟件即服務」／「平台即服務」（SaaS/PaaS）雲平台（cloud platform），為包括中國頭部銀行、中國領先持牌消費金融公司及中國大型個人信貸數字化推動方等在內的一大批核心客戶提供應用於零售金融的人工智能賦能算法解決方案和數字化運營及管理能力的支持。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繼續見證全球經濟及市場環境的持續動盪及複雜性。儘管國內經濟呈現穩定增長趨勢，消費信貸需求逐漸回升，但人均銀行賬戶及信用卡數量增長率波動，加上行業競爭加劇及監管加強，對業務環境造成重大壓力。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於2024年2月發佈《個人貸款管理辦法》、《固定資產貸款管理辦法》及《流動資金貸款管理辦法》，該等辦法已於2024年7月起施行。隨著對數據來源及模型可解釋性的要求不斷提高，整體行業步入「低毛利、高合規成本」的新常態。

整體表現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約為14,447,000港元（2025年：10,052,000港元），主要由於提供IP端口採購服務所獲得的整體利潤率相對較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益（2025年：10,994,000港元），乃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及終止租賃的淨收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分別減少至約1,427,000港元（2025年：1,844,000港元）、5,451,000港元（2025年：8,527,000港元）及499,000港元（2025年：2,213,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進一步實施成本控制措施。

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借款、股本結構、資產押記及匯率波動的風險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約為727,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1,063,000港元），包括使用權資產。該等非流動資產主要以本集團股東資金及借款撥付。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43,810,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49,163,000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約為100,881,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80,075,000港元），包括借款、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分別約32,279,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13,596,000港元）、67,853,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65,402,000港元）及749,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1,077,000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值。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所有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6%計息，以港元計值。於2026年6月30日，於可換股債券違約後，已自違約發生日期起按年利率10%（2025年12月31日：10%）累計額外利息，直至所有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款項悉數償還為止。所有租賃的利率均在合約日期確定。

於2026年6月30日，所有借款約100,881,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80,075,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充足性。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3倍（2025年12月31日：1.4倍）。於2026年6月30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約為0.8倍（2025年12月31日：0.7倍）。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作抵押／質押。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及香港，而其交易、相關營運資金及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會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且於必要時考慮在重大貨幣上進行風險對沖。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從而在整個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對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及評價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僱員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24名（2025年12月31日：67名）僱員。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與市場環境及個人表現相符合，並且定期對薪酬政策進行檢討。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而董事會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授權任何計劃。

前景及策略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繼續見證全球經濟及市場環境的持續動盪及複雜性。儘管國內經濟呈現穩定增長趨勢，消費信貸需求逐漸回升，但人均銀行賬戶及信用卡數量增長率波動，加上行業競爭加劇及監管加強，對業務環境造成重大壓力。

展望2026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尋求減少對數據分析業務的依賴，並探索其他業務機會，同時實施額外的降本增效措施，以應對充滿挑戰的環境。

重大訴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9日、2026年1月28日、2026年4月8日、2026年6月24日及2026年7月29日的公告所披露，何堅先生就一筆約6.18百萬港元的指稱債務連同進一步應計利息（「該指稱債務」），於2026年1月19日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該呈請」）（公司清盤程序2026年第53號），該指稱債務據稱由日期介乎2021年1月至5月期間的貸款協議所產生。該呈請的聆訊已延期至2026年9月30日。並無頒佈清盤令，亦無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於2026年7月23日接獲一份由同一原告人發出的傳訊令狀（HCA 1213/2026）（「該令狀」），就該指稱債務以及有關本公司一家全資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股份所聲稱的押記契據提出申索，並尋求宣佈性及其他濟助，包括就該等股份委任接管人。本公司就其對該指稱債務的法律責任以及該指稱押記契據的有效性及可強制執行性提出爭議，並擬就該等仍處於初期階段且尚未送達任何申索陳述書的法律程序進行強力抗辯。因此，董事認為評估訴訟結果為時過早，且並無就該令狀作出撥備。本公司將於有重大發展時另行刊發公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自2026年1月1日起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	------

執行董事

施嘉豪先生	於2026年5月18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徐豔瓊女士	於2026年6月30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天生先生	於2026年7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原則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加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自2025年7月23日起，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之高級職員。顧中立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負責制定公司策略、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主席亦帶頭通過鼓勵董事對董事會事務作出積極貢獻以及推廣公開及坦誠交流的文化，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依歸。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由執行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監察。董事會認為儘管並無設有行政總裁一職，本公司透過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會的公開坦誠及協作精神，可確保權力與職權之平衡，董事會由富有經驗及具有卓越才幹的人士組成，彼等不時舉行會議以討論影響本公司及本集團營運的事宜。此架構獲本公司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內部監控政策支援。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以確保於適當情況下採取適當行動。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已與董事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報告

2026年中期報告將於2026年9月30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pad/ 刊登。

承董事會命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中立

香港，2026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顧中立先生（主席）、李雲九先生及金培毅先生；非執行董事施少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容海恩女士（太平紳士）、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及麥天生先生。